

中国皮革协会文件

中皮协[2016]20号

关于进行真皮标志生态皮革 2016 年度检查的通知

各生态皮革企业：

根据《真皮标志生态皮革实施细则》和《真皮标志生态皮革管理办法》的规定，中国皮革协会每年年初对生态皮革企业开展年度检查工作。该项工作是对生态皮革企业进行动态监督的主要方法之一，所有生态皮革企业均须参加。年度检查的内容包括企业基本情况、上一年度生产经营情况、环保管理、产品研发、成本变化、企业希望解决的问题，以及对生态皮革工作的建议等内容。中国皮革协会将对各生态皮革企业年检数据进行汇总分析，以更好地掌握生态皮革企业的总体情况，为企业提供实效的服务，并为争取国家相关政策的支持提供参考数据。

2016 年度检查工作现已正式启动，请各生态皮革企业积极配合，如实填报相关内容，中国皮革协会对各企业所填数据予以保密。请各企业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前将年度检查表传真或 E-mail 至中国皮革协会。

联系人：周诚

电 话：010-85113971 传 真：010-65225150

E-mail：zhoucheng@chinaleather.org

附件：真皮标志生态皮革企业 2016 年度检查表



附件:

真皮标志生态皮革企业 2016 年度检查表(一)

企业名称	中 文			
	英 文			
地 址			邮 编	
法人代表			电 话	
联 系 人	姓 名		电 话	
	手 机		传 真	
E-mail	(务必写清楚)			
网址				
销售联系方式	联系人		传 真	
	电 话			
2014 年情况				
2014 年投皮量 (自然张)	猪皮:	牛皮:	2014 年职工人数(人)	
	羊皮:	其他:		
2014 年成品革产量 (平方英尺)				
2015 年情况				
2015 年投皮量 (自然张)	猪皮:	牛皮:	与 2014 年相 比增减(%)	
	羊皮:	其他:		
2015 年成品革产量 (平方英尺)			与 2014 年相 比增减(%)	
2015 年职工人数 (人)			与 2014 年相 比增减(%)	
是否建立质量或 环保管理体系			体系类型	
认证机构			认证时间	
研发中心	县级 <input type="checkbox"/> 地市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对生态皮革工作的建议	
2015 年企业遇到的问题和建议	

填表说明：表内注明 2015 年的数据请以 2015 年 1-12 月的统计资料为准。

表内注明 2014 年的数据请以 2014 年 1-12 月的统计资料为准。

真皮标志生态皮革企业 2016 年度检查表(二)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资产总额 (万元)			工资总额 (万元)		
负债合计 (万元)			流动资产合 计(万元)		
研发投入 (万元)			专利数(个)		
年末固定资产 净值(万元)			销售产值 (万元)		
工业总产值 (万元)			利税(万元)		
年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出口创汇 (万美元)					
主要产品销量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内销面积(平方英尺)					
外销面积(平方英尺)					
与 2014 年末相比, 2015 年末生产成本变化率(%) (请注明增减)					
总成本	原料皮	化工材料	劳动力		
水、电、气	环保	其他(请注明)			

污水处理					
加工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生皮→成品革 <input type="checkbox"/> 蓝皮→成品革 <input type="checkbox"/> 皮坯→成品革				
污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预处理后排入园区管网				
项目	2015年	2014年	项目	2015年	2014年
增加投资 (万元)			运行费用 (元/吨)		
占地面积 (平方米)			水资源费 (元/吨)		
污水处理能力 (吨/天)			排污费 (元/吨)		
实际日处理量 (吨)			废水回用率 (%)		
污水排放量 (吨/年)			治污技术人员数量		
COD排放量 (吨/年)			氨氮排放量 (吨/年)		
污染物排放情况	COD: _____mg/L; 氨氮: _____mg/L; 总氮: _____mg/L				
在污水处理方面遇到的问题和建议					

填表说明: 1、废水回用率包括生产过程中各工序废水回用和末端治理后的废水回用;
 2、COD、氨氮和总氮浓度请填写实际检测的数据范围; 总氮浓度有检测数据的请填写, 否则不填;
 3、表内注明 2015 年的数据请以 2015 年 1-12 月的统计资料为准; 表内注明 2014 年的数据请以 2014 年 1-12 月的统计资料为准。

填表人:

填表日期: